

案 由：关于营造本区营商环境，优化企业诉求流转机制的建议

编 号：070

提 案 人：潘红雅

内容摘要：在市区两级政府的共同努力下，长宁营商环境有所改善，但具体到企业诉求流转机制，仍存在一些不足需要完善。建议： 1、厘清企业诉求流转机制。建议尽快整合各街道、园区、自贸区各层面，及线上线下的企业诉求流转机制，形成一套完善的闭环的流转机制。 2、设定企业诉求反馈时限。在厘清企业诉求流转机制的基础上，对于线上线下机制均设定一周内反馈时限，若企业认为反馈没有解决问题，可以进一步提交诉求。对于区内没有权限的诉求，可由平台集中后反馈至市政府有关部门。 3、减轻政府人员相关负担。建议为每个政府人员设定 3 家联系企业的上限，使得三级三系服务机制更加聚焦于重点关键企业，其余企业通过线上平台等途径提交诉求。 4、畅通园区和行业诉求流转机制。建议以各园区和行业协会为抓手，使其设立专门部门汇集整理区内企业和会员企业的诉求，及时向政府部门报送。